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王宏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王楠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丽君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三年。根据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审查意见，董事会提名张丽君、徐涛、周淑珍、赵毅、王楠、王宏为董事候选人，提名王成荣、陈鹤鸣、王斌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候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将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 8 万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派子公司董事、经理人选的议案》

同意委派苏斐先生为北京翠微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经理人选，以及北京翠微家园超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人选，陈路昌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上述相关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明确总部和分店职能定位，同意新设分支机构翠微路百货店。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8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丽君：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3 年起历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兼任翠微集团总经理、北京创景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海开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稻香湖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2、徐涛：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北京翠微家园超市连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翠微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3、周淑珍：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部长，兼任北京鑫泰小额贷款股份公司董事、北京翠微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4、赵毅：本科学历。2003 年起历任本公司服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5、王楠：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光大银行复兴路支行副行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北京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王宏：本科学历。历任华纺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华纺房地产开发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任锦州华纺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7、王成荣：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财贸职业学院研究所所长、副院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财贸职业学院院长，兼任中国企业文化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商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学术委员、中国城市商业网点建设管理联合会常务理事、北京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北京市商业联合会高级顾问及中国商业文化研究会高级学术顾问等。

8、陈鹤鸣：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企业管理教研组长、专业教研室副主任、商业经济系党总支书记兼副主任、商业经济系主任、院长助理、工商管理系主任，北京市流通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

事，北京市流通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

9、王斌：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对外经贸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教授，兼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及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上述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除张丽君先生兼任控股股东总经理的情形外，其他董事候选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